

株洲市芦淞区网格化
管理服务中心
2020 年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说明

一、部门职能职责

二、机构设置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四、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

（二）支出预算

（三）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一）基本支出

（二）项目支出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七、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预算

（三）国有资产占有情况

（四）预算绩效目标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

（六）会议费、培训费

（七）其他事项

八、名词解释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表格

- 1.部门收支总表
- 2.部门收入总表
- 3.部门支出总表
- 4.部门支出总表（分类）
- 5.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工资福利支出
- 6.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单位运转经费支出预算表
- 7.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 8.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9.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10.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工资福利支出
- 11.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 12.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 13.政府性基金拨款部门支出总表
- 14.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部门支出总表
- 15.项目支出预算明细表
- 16.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预算表
- 17.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申报表
- 18.专项支出预算绩效目标汇总表
- 19.专项资金支出方向绩效目标表
- 20.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第一部分：

株洲市芦淞区网格化管理服务中心 2020年部门预算说明

一、 部门职能职责

- （一）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区关于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的要求，拟订全区有关网格化管理服务的中长期发展规划，制定年度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
- （二）制定完善网格化相关工作制度，指导全区各级各部门运用网格化管理方式开展工作。
- （三）负责对接、协调使用上级网格化相关管理平台，负责指导相关部门使用上级网格化相关系统。
- （四）指导镇（街道）网格机构开展业务工作。
- （五）负责牵头网格化工作队伍建设，组织开展网格员培训、考核等相关工作。
- （七）组织开展网格信息的采集上报，网格事件的分类交办、协调处理、检查督办、考核考评工作。
- （八）依托市级平台系统和区本级采集的数据，做好对全区社会治理相关形势的动态监测和整体研判。
- （九）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本部门共有编制人数 11 人，实有人数 7 人。临聘人员 5 人。内设股室 3 个（含 0 个副科级单位），分别为：

（一）办公室

主要承担综合协调、上传下达、会议组织、文稿草拟、机要保密、宣传报道、机关党群、信访接待、综治维稳、政工人事、干部教育、财务管理和行政后勤等日常工作。

（二）综合业务股

负责厘清相关部门事件处置职责，建立健全网格事件处置的长效机制；负责培训和指导网格化工作；负责组织召开网格联席会议；负责网格平台各类通知、文件等消息和任务的发布、接收；负责网格事件和“随手拍”事件的派单；负责跟踪督办网格平台的疑难逾期事件；负责研究完善信息采集内容，并依托系统平台和数据做好对社会治理相关形势的动态监测和整体研判。

（三）考核考评股

负责建立科学完善的监督评价体系，研究制定对区直部门、镇（街道）、村（社区）的网格化考评办法；负责开展居民对网格化工作的满意度调查；负责定期通报网格化管理服务考核考评结果。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本部门无下属预算单位。

四、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2020 年公开的部门预算为本单位预算。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等收入；支出既包括保障本单位基本运行的经费，也包括专项经费。（详见附表 1）

（一）收入预算：2020 年年初预算数 156.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56.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因上年结转数暂未最终确定，本年度收支预算中均不含上年结转数字。

（二）支出预算：2020 年年初预算数 156.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6.5 万元。

（三）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本单位为 2019 年 6 月新成立的单位。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2020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56.5 万元，具体安排如下：

1. 基本支出：2020 年年初预算数为 146.5 万元，是指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其中包括基本工资 27.5 万元、津贴补贴 20.63 万元、奖金 17.62 万元、基本养老保险 8.07 万元、基本医疗保险 4.3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 2.61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36 万元、住房公积金 9.43 万元、医疗费 4.34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 万元、公用经费 21.64 万元等。（详见附表 10）

2. 项目支出：2020 年年初预算数为 10 万元，是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包括有关事业发展专项、基本建设支出、资本性支出等。其中：全区网格化专项工作经费 10 万元，包括：对 8 个街道，80 个社区、村的考核考评；对事件处置的调度和现场勘查、协调；全区部门事项梳理；外出学习调研、考察；全区网格员的队伍培训、轮训费；准备明年召开 2-3 次专题培训会。（详见附表 17）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020 年度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七、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本部门 2020 年年初预算机关运行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业务性专项）共安排 31.6 万元。

（二）政府采购预算：2020 年年初预算数为 142.58 万元。包含：服饰、制革和毛皮加工设备（463 套）49.08 万元、复印纸（26 盒）0.6 万元、A 鼓粉盒（20 个）0.56 万元、粉盒（20 个）0.56 万元、其他电信和信息传输服务 91.78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情况：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办公及业务用房 90 平方米；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货币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200 万以上大型设备 0 套。2020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预算安排购置价值 200 万以上大型设备 0 套。

（四）预算绩效目标：本部门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纳入 2020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 146.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46.5 万元，项目支出 10 万元（具体绩效目标详见附表）。（详见附表 17）。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预算：

本单位无公共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所有“三公”经费均为自有资金安排。

（六）会议费、培训费预算：

2020 年预算安排会议费 0 万元。

2020 年预算安排培训费 2.5 万元，主要包括全区网格员的队伍培训、轮训费。准备召开 2-3 次专题培训会。培训内容主要包括系统操作，事件处置、政务服务等等。

（七）其他事项。本单位 2020 年预算未安排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无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预算、无三公经费预算、无区级专项资金预算。

八、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是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即通常所指的“财政收入”，按照 2015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的新《预算法》，改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应当根据基金项目收入情况和实际支出需要，按基金项目编制，做到以收定支。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应当按照收支平衡的原则编制，不列赤字，并安排资金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四)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是对社会保险缴费、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和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社会保险的收支预算。应当按照统筹层次和社会保险项目分别编制，做到收支平衡。

(五)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六)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 “三公”经费：是指商品和服务支出中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

(八) 机关运行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

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